

银川能源学院文件

银能院教〔2024〕11号

关于做好2024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 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保证我校2024届本科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后续工作顺利
进行，学校决定开展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中期检查工作，现将
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2024年4月20日前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（一）学生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进度和质量。重点检查各
学院按照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方案时间节点地完成进度，毕
业设计（论文）在题目申报、选题、开题等环节相关资料填写的
完整规范情况。

(二) 指导教师指导学生毕业设计(论文)情况。要求校内指导教师每周对学生至少1次指导与答疑,若有校外指导教师,则每月对学生至少2次指导与答疑并按要求填写指导记录。

(三) 双师指导工作落实情况。各学院根据核算的外聘教师,合理安排双师指导工作,规范过程资料管理,确保毕业设计(论文)质量。

三、相关要求

(一) 本科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检查以学院自查为主,学校进行抽查。

(二) 各学院要认真落实毕业设计(论文)各环节规范,督促指导教师加强毕业设计(论文)过程指导,做好过程管理与质量监控。

(三) 各学院将毕业设计(论文)中期检查总结于4月20日前报教务处实践教学科。



抄送: 院领导。

银川能源学院教务处

2024年4月10日印发
